

opusdei.org

監督的信（2013年5月）

在這奉獻給聖母的月份裡，我們應該讓聖母，我們的母親，牽着我們的手，她總會把我們帶到她愛子那裡，藉着祂並偕同祂而接近聖神和天主聖父。

2013年5月31日

羅馬，2013年5月1日

我至愛的孩子們，願耶穌為我看守我的兒女們！

五月是一個充滿了禮儀慶節和主業團紀念日的月份。我們應該讓聖母，我們的母親，牽着我們的手度過這個月，她總會把我們帶到她愛子那裡，藉着祂並偕同祂而接近聖神和天主聖父。我們現在祈求聖母緊緊地陪伴着我們，並時常為我們求得豐富的聖寵，可以如她一樣順從護慰者聖神，因而越來越肖似她的聖子耶穌。

自選出教宗方濟各這幾個星期以來，我們看到許多人覺醒到要更新內心，因為許多人公開表示需要回頭，或更頻繁地去領受懺悔聖事。讓我們感謝吾主的這些恩賜，首先，我們得自己嘗試深刻地善用它，同時也致力幫助我們的親戚、朋友和同事或學習的伙伴下定決心（我們自己也要這樣做），每天活出與我們所宣認的信仰完全一致的基督徒生活。

讓我們繼續闡釋信經裡的信條，更深入地瞭解吾主升天的奧蹟。我們相信耶穌基督從死者中復活後，「升了

天，坐在聖父的右邊，」[1] 我們在本月9日星期四慶祝這慶節（在某些地區把它移到12日星期天），它提醒我們要停下來反省我們被召的喜樂目標。這真理同時是一歷史事件，亦是一救贖事件。作為歷史事實，吾主升天「標誌出耶穌的人性已決定性地進入天主的神聖領域，並將從那裡再次降來。但在此期間，人的肉眼不再看得見祂。」[2] 現在祂以聖事方式臨現於感恩祭中；但是祂自然的本質只有在天堂上，在世界窮盡時，祂將帶着光榮和威嚴降來審判每一個人。

把這事件敘述得極為詳盡的是聖史路加。在宗徒大事錄的開端他這樣說：「吾主受難以後，用了許多憑據，向他們 [宗徒們和其他門徒] 顯明自己還活著，四十天之久顯現給他們，講論天主國的事。」[3] 他還告訴我們，在顯現給門徒們的其中一次，吾主「遂開啟他們的明悟，叫他們理解經書；又向他們說：『經上曾這樣記載：默西亞必須受苦，第三天要從死者中復

活；並且必須從耶路撒冷開始，因祂的名向萬邦宣講悔改，以得罪之赦。你們就是這些事的見證人。」 [4]

聖施禮華時常在大型的家庭聚會中談論這些情景。例如，有一次他邀請聽眾思考吾主復活後，當時祂談到許多事，包括宗徒們問祂的一切。我們現在有點像在模仿那些情景，因為你們和我都是吾主的門徒，我們想聊表自己的感想。 [5] 在另一次聚會中，他補充說：祂與他們談話，如同我們現在一樣。完全相同！那就是默觀：與天主交談。而默觀和與天主交談使我們對人靈產生熱忱，渴望把那些離開祂的人帶回給基督。 [6]

讓我們返回耶穌升天的時刻，耶穌「領他們出去，直到伯達尼附近，就舉手降福了他們。正降福他們的時

候，就離開他們，被提升天去了。」 [7] 在最近的一次公開接見中，教宗方濟各反思這個奧蹟，問道：這事件意味着什麼？怎樣影響我們的生活？默

想耶穌坐在聖父的右邊是什麼意思？

[8]

當吾主升天時，是以教會之首的身分升天：祂去是為給我們預備地方，如同祂許下的。[9]「耶穌基督，教會之首，先我們而抵達父的榮耀王國，為使我們，祂的肢體，懷著將有一日與祂永遠相處的希望而生活。」[10]然而，我們必須追隨基督的芳蹤，才能與基督一起進入祂的光榮。在提到基督前往耶路撒冷過最後一次逾越節的旅程時，祂將要在那裡完成祂的救贖祭獻，教宗說：祂已清楚看到祂的目的地，天堂，但祂完全明白那引領祂往天父光榮的道路必經十字架，通過聽從那為了愛人類的神聖計畫……我們亦應明白，在我們的基督徒生活中，想進入天主的光榮要求我們每日忠於祂的聖意，即使它要求我們犧牲，有時要求我們改變自己的計畫。[11] 我的兒女，讓我們永不要忘記，沒有十字架便沒有基督宗教，沒有犧牲便沒有真愛，讓我們嘗試使自己的

日常生活符合這喜樂的事實，因為這意味着我們邁入師傅的途徑，祂是「道路、真理、生命。」[12]

因此，耶穌升天這個偉大的慶節邀請我們檢討反省，我們如何持守天主的聖意，並在生活中反映出來。應當沒有任何障礙，或眷戀自我，反而每日充滿決心地去更新、尋找、接受、並全力地熱愛天主的意願。上主清楚表明，祂對天主聖意的絕對服從，需要棄絕和自我犧牲。這樣的愛情不為自己爭取權利，只尋求服務的機會。耶穌已經以身作則了，怎麼樣服從呢？「聽命至死，且死在十字架上，」你要否認自我，為了愛天主和愛人靈，你要使自己的**生活變得複雜，甚至失去生命。** [13]

聖經上指出，耶穌升天後，「宗徒們皆大歡喜地返回了耶路撒冷，常在聖殿裏稱謝天主。」[14] 數天前，當耶穌宣佈他們將會失去祂可見的存在時，他們「滿心憂悶；」[15] 現在，

相反地，他們充滿了喜悅。怎樣去解釋這轉變呢？因為，以信德的眼光來看，早在聖神降臨之前，他們明白雖然祂已離開他們的視線，耶穌卻永遠與他們在一起。祂不會遺棄他們，而是在聖父的光榮中支持他們，引導他們和為他們轉求。 [16]

現在，我們憑着信德，透過恩寵、與聖父及聖神同在，以及在聖體內，知道耶穌持續跟我們在一起，並在我們內。祂是我們的支柱和力量，我們的兄長，我們的摯友，特別在苦難或考驗中，祂永不會離棄我們。

正如聖若望在若望一書中說，祂是我們的護慰者：聽到這話是何等美好！當某人被法官傳召或當他牽涉法律訴訟時，他做的第一件事便是請律師為他辯護。我們有「一位」時常保護我們，從魔鬼的陷阱中拯救我們，從我們和我們的罪過中拯救我們！.....讓我們不要害怕轉向祂尋求寬恕，祈求祝福，懇求憐憫！ [17] 不論發生任何

事情，我們是否努力保持天主的臨在？我們是否能分辨祂的聖意？我們如何熱切地呼求祂？

耶穌升天帶來的另一件事實，是肯定「師傅」與我們同在，使我們洋溢着平安與喜樂。我們要把這平安與喜樂傳遞給他人，我們周圍的每個人，特別是那些受苦的人，（或許他們並沒有充分地意識到，因為他們遠離了天主。）當聖施禮華寫到這個慶節時，強調說：**偉大的工程仍然等待着我們，我們不能袖手旁觀，因為吾主清楚地告訴我們：「你們拿去做生意，直到我回來。」(路19:13) 直到祂回來統領天國那天，我們不能遊手好閒。在世間拓展天國之責，並非只限於有神職的教會人士，保祿宗徒說過：「你們也是基督的身體，」(格前12:27) 有特殊使命要執行。 [18]**

許多國家都把這個月奉獻給瑪利亞。這個月對主業團而言，是一個特別充滿使徒工作的月份。我們父親教導我

們要前往一個聖母朝聖地，或一所奉獻給聖母的教堂朝聖，可能的話，同一位朋友或同事一塊去。我們都有這樣的經驗：在返回我們的日常生活，工作，和自己的家庭後，我們會用聖母為我們獲得的新的內在力量去面對生活，或重新邁向她的愛子耶穌。現在我回想起我們父親第一次去位於阿味拉的松索雷斯聖母朝聖地的朝聖(明天是週年紀念)，以及在1970年獻給瓜達露貝聖母那難忘的九日敬禮，他以極大信德為教會、教宗和主業團祈禱。我建議我們今年去做「五月聖母朝聖」時，我們應與我們的創辦人在天堂的意向親密地結合在一起。

在五月下旬，19日是禮儀年的五旬節；而在這節日的下一個主日，是至聖聖三慶節。現在，一如在宗徒時代，並在教會的整個生命中，護慰者聖神是堅定並賜給基督徒們勇氣，到處宣講耶穌的那位。默想第一位殉道者斯德望死後所發生的事：《宗徒大事錄》簡潔地指出：「就在那一日，

發生了嚴厲迫害耶路撒冷教會的事；除宗徒外，眾人都逃散到猶太和撒瑪黎雅鄉間。」[19] 那次迫害，與其說減緩了教會的發展，毋寧說致使教會得以傳揚到耶路撒冷境外；教會在新的地區及在新的子民中生根，包括那些非以色列人民，如撒瑪黎雅人。類似的事件也曾發生在聖保祿的三次傳教旅程中。

在默想這些記載於復活期的讀經的事項時，我們應該問問自己：「我是否為基督信仰作見證？我是否祈求天主，特別在這信德年，加強我的超性信德，還有望德和愛德？我是否決意克服害怕別人的想法，和其他抑制我使徒工作的障礙？在體會到復活的耶穌在我的日常生活中，每一時刻皆與我同行時，是否幫助我敢於冒險？我是否經常到聖體櫃前，懇求祂增加我對祂和聖母的虔敬？」讓我們聽聽教宗方濟各的問題：你，我，我們是否真的崇拜上主？我們歸向天主是否只是為了向祂提出要求，感謝祂，還是

為了朝拜祂而歸向祂？……朝拜上主是給祂應有的地位；朝拜上主是宣講、相信——不是單單靠我們的話語——只有祂才能真正地指引我們的生命。 [20]

上月我匆匆地去了黎巴嫩一趟。一如往常我依靠你們的幫助，去推動主業團的信眾在中東那十字路口的使徒工作。連同你們每一個人，我在哈里薩朝聖地的黎巴嫩聖母前祈禱，特別為那整個地區和全世界祈求平安。讓我們為教會和社會的所有需求向聖母不斷地懇求。這正是我們天上的母親，在本月的最後一日——聖母訪親節日教導我們應採取的態度：培養每一個時刻，都懷着只要有機會便為他人服務的準備，正如瑪利亞陪伴她的表姐依撒伯爾一樣。

你們把我的意向呈獻給聖母，我這樣請求你們一點也不自私，因為我的意向包括了你們每日帶着喜樂、堅忍、渴望個人成聖，和使徒熱忱的忠信，

及其他的顧慮。讓我們祈求教會之母從至聖聖三那裡，為整個教會和主業團，這教會的「一小部分」，獲得許多為他們的神職徹底獻身的司鐸。讓我們以特殊的方式為將在5月4日晉鐸的主業團新司鐸們祈禱，如同我們父親所希望的，使他們成為 **虔誠、博學、喜悅，在超性領域上具有運動員精神的司鐸。**

我以深情祝福你們，

你們的父親，

+ 浩偉

—

[1] 《羅馬彌撒經書》尼西亞•君士坦丁堡信經。

[2] 《天主教教理》665。

[3] 宗1:3。

[4] 路24:46-48。

[5] 聖施禮華，家庭聚會筆記，1972年10月29日。

[6] 聖施禮華，家庭聚會筆記，1972年11月3日。

[7] 路24:50-51。

[8] 教宗方濟各，公開接見講道，2013年4月17日。

[9] 參閱若14:2-3。

[10] 《天主教教理》666。

[11] 教宗方濟各，公開接見講道，2013年4月17日。

[12] 若14:6。

[13] 聖施禮華《基督剛經過》19。

[14] 路24:52-53。

[15] 參閱若16:6。

[16] 教宗方濟各，公開接見講道，
2013年4月17日。

[17] 同上。

[18] 聖施禮華《基督剛經過》121。

[19] 宗8:1。

[20] 教宗方濟各，於羅馬聖保祿大殿
講道，2013年4月14日。

版權：聖十字架及主業團

pdf | document generated automatically
from [https://opusdei.org/zht/article/
jian-du-de-xin-2013nian-5yue/](https://opusdei.org/zht/article/jian-du-de-xin-2013nian-5yue/) (2025年4
月5日)